

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

工作類別： 2. 營造工作	申請項目： 2. 移轉 (重大工程外國人自原工程移轉至同一雇主其他重大工程)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公司名稱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
原工程名稱	原工程招募 許可函文號

審查費收據(免附，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)	繳費日期	年 月 日	郵局局碼(6碼)	劃撥收據號碼(8碼)或交易序號(9碼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移轉外國人名冊共_____人(本表格如不敷填寫，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)

國籍	護照號碼	外國人姓名	最次1次聘僱許可函文號(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、四)
			第_____號
			第_____號
			第_____號
			第_____號
			第_____號
			第_____號

移轉工程(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五)	工程名稱	招募許可 函文號	第_____號
入國引進許可函文號(須檢選正本，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)	第_____號、第_____號	第_____號、第_____號	第_____號
遞補許可函文號(須檢選正本，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)	第_____號、第_____號	第_____號、第_____號	第_____號
概況(請擇一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新工程已申請外國人配額，但尚未達規定之核配上限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新工程已申請外國人配額，並已達規定之核配上限，但尚未引進或僅部分引進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新工程已申請外國人配額，並已達規定之核配上限，部分外國人離境遞補，但尚未引進。		

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；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、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；文件回復方式：親自取件或郵寄(公司地址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)，(以上請擇一勾選)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，如有虛偽，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。

雇主名稱：_____ (單位圖記)負責人：_____ (簽章)

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：_____ (單位圖記)
 許可證字號：_____ 負責人：_____ (簽章)
 專業人員：_____ (簽名) 證號：_____ 聯絡電話：()

(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)

收文章：	收文號：
------	------

請詳閱背面填表說明

填表說明注意事項：

一、相關法規及申請程序，請依照本機關網站所載最新規定辦理。

二、審查費(100元)收據：分為電腦收據(白色)及臨櫃繳款收據(綠色)2種，填寫如下：

(1) 電腦收據(各郵局開具之白色收據)：

範例 00002660 100/06/11 16:46:33 00002660 100/06/11
003110 1A6 297174

劃撥收據號碼(8碼)

繳費日期

003110

郵局局號

填寫 繳費日期：100年6月11日，郵局局號：003110，劃撥收據號碼(8碼)：00002660

(2) 臨櫃繳款收據(郵局派本機關駐點開具之綠色收據)：

範例 右上角 B-5103097，經辦局章戳

局號	000100-6
100.06.11	

填寫 交易序號(9碼)：B-5103097，繳費日期：100年6月11日，郵局局號：000100

三、許可函文號：範例 勞○○○字第1000641633號，填寫為 第1000641633號。

四、請先確認外國人目前於聘僱或展延聘僱許可期間後，依注意事項三填寫該許可函文號。

五、僱主申請原工程或移轉工程皆以1張招募許可函為限，同一工程同時有多張招募許可函，請分案申請。又移轉工程有入國引進許可函或遞補許可函尚未引進，請依實際情況填寫文號(如許可函文號過多，本表格不敷填寫者，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)並檢還正本，經審查同意移轉後，如該等許可函已無可用配額者，正本不再檢還。

六、請依實際情況勾選，如須檢附文件，務必檢附。

七、申請文件除政府機關、醫療機構、學校或航空公司核發或開具之證明文件外，應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。